

关于开展实验室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实验室安全工作，有效防范各类实验室安全事故，保障学校安全形势稳定向好，根据《泉州师范学院迅速开展安全百日攻坚行动方案》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开展实验室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，相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范围

全校所有实验室和实训场所。

二、检查内容

本次检查根据“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清单”内容进行检查，重点检查内容：

1. **规章制度是否完善。**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章制度是否完善；是否制定实验室管理员工作职责；危险化学品购买、储存、使用、回收和销毁等环节监管机制是否健全。

2. **准入程序是否规范。**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人员是否依法依规经考核合格、持证上岗；是否定期开展实验室和危险化学品安全教育和培训；对进入实验室的师生是否进行必要的安全技能和操作规范教育。

3. **管控措施是否到位。**是否违规购买实验危险化学品；危险化学品管理是否落实“五双”制度，是否达到“四无一保”要求；危险化学品使用与回收登记是否规范，是否达到台账与使用登记账、库存物资之间账物相符、账账相符，是否定期检查危险化学品使用情况；危险化学品存放场所是否

安装专门通风系统，是否安装监控和入侵报警设备；实验室废弃物是否按规定及时进行处理；是否定期对实验室的吊扇、照明灯具、大功率电器插头插座、消防器材等进行全面检查。

三、检查组人员

检查组成员由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、教务处、后勤处、保卫处及部分二级学院实验管理员组成。

四、检查安排

（一）全面自查（2020年3月18日—3月20日）

即日起各单位对照“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清单”以及重点检查内容，深入开展实验室的安全隐患自查工作，不留死角、不存盲区。

各单位对自查和学校的检查中发现的隐患，认真填写《泉州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台账》，并结合重点检查内容形成自查报告，于3月21日前完成交至行政楼410（纸质版加盖公章，[电子版发送至1151335929@qq.com](mailto:1151335929@qq.com)）。

（二）学校检查（2020年3月19日—3月20日）

1. 时间安排:

序号	检查时间	检查组 1	检查组 2
1	3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九点	商学院、美设、 外语、文传、	物信、资环
2	3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三点	纺服、音舞、体育	海食
3	3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上午九点	数计、航海、教科	化工
4	3月20日（星期五）下午三点	软件	

2. 检查要求:

各单位按照检查安排时间提前做好准备。

(三) 整改阶段(2020年3月21日——4月30日)

各单位对于自查和检查中发现的问题隐患,结合本学院实验室管理实际,及时进行整改,并提交整改情况报告。

(四) 开展“回头看”(2020年5月1日——5月25日)

各单位要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清单、整改清单,组织开展整改情况“回头看”,确保隐患全部整改到位、风险防控措施全部落实到位。

(五) 巩固总结。(2020年5月26日——6月10日)

在全面总结经验做法的基础上,各单位要进一步巩固提升,强化学校安全各项工作措施,并固化经验做法,反思问题不足,形成长效机制,确保实验室安全工作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实验室与设备管理中心

2020年3月18日